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作为公司为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致同在 2025 年度履职评估情况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1981 年 11 月 8 日（改制前）；2011 年 12 月 22 日（改制批准时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44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361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超过 400 人
2024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	业务收入总额	26.14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1.03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4.82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29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3.86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195）；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9）；批发和零售业（13）；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10）；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9）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95 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4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877.29 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三）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行政监管措施 1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执业人员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81 名执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处理处罚，其中行政处罚 6 次、行政监管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纪律处分 6 次。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请致同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2025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聘请致同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工作。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具备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的能力和 experience。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推进，2025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致同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致同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计划及预审工作汇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审部门负责人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策略沟通，

包括致同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审计目标、审计工作、时间及人员安排，识别的重大错报风险及主要审计事项等。

（三）2026 年 4 月 24 日，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进行审后沟通，对 2025 年度审计基本情况、审定后基本数据、初步确定的关键审计事项、总体审计结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